

ICS 13.280

F 75

备案号:7691—2000

EJ

中华人民共和国核行业标准

EJ 914—2000

代替 EJ 914—94

低、中水平放射性固体 废物混凝土容器

Concrete container for low-and intermediate-
level radioactive solid wastes

2000-09-20 发布

2001-01-01 实施

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 发布



060524000174

目 次

前言	Ⅱ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	1
4 混凝土容器的分类和规格	2
5 技术要求	4
6 检验方法	5
7 检验规则	7
8 标志、运输、贮存	7
附录 A(规范性附录) 混凝土收缩与质量损失试验	8
附录 B(规范性附录) 砂表面和空洞限定范围	10
附录 C(规范性附录) 混凝土抗氯离子渗透性的实验方法	12

前 言

为满足低、中水平放射性固体废物的处理、贮存、转运、运输和处置的要求,促进低、中放固体废物容器的标准化、系列化,特制定本标准。

本标准是 EJ 914—94 的修订版。修订版增加了混凝土桶型容器和箱型容器的系列规格、基本尺寸和示意图,修改了部分技术要求,其中包括把抗渗性能的水压测试方法改为氯离子电量法,增加了碳化试验和喷水试验。

本标准从实施之日起,同时代替 EJ 914—94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、附录 B 和附录 C 均为规范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全国核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核工业标准化研究所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核清原环境技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和核工业第二研究设计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孙东辉、温英惠、赵立华、浦永宁、蒋云清。